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

地址：高雄市中華四路四十七號五樓之一
電話：(○七) 三三八三五一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封 面	1		-
目 錄	2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合併損益表	6~7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合併現金流量表	8~1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沿革	11~1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24		~
關係人交易	24~27		
質押之資產	-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其 他	-		-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大陸投資資訊	-		-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 往來情形	27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事項外，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192,701 千元及 102,760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及負債總額之 20%及 9%；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及純益分別為 867,685 千元及 26,328 千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及合併總純益之 13%及 2%；此外，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餘額 1,033,689 千元及其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認列投資收益 65,992 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

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於首次公開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時，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 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光 敏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十 月 九 日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 產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附註二及四)		\$ 1,114,708	19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324,843	6	
13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915,055	16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五)	844	-
13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六)		86,793	2	2140	應付帳款	62,455	1
112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七)		223,416	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	315,181	5
1140	應收票據		16,038	-	2160	應付所得稅	144,794	2
1150	應收帳款(附註八)		681,858	1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六)	222,364	4
1178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		80,947	1	2298	其 他	34,97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十)		20,55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05,452	19
1286	存貨(附註二及九)		194,286	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5,622	1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		8,662	-	2XXX	負債合計	1,181,074	20
11XX	其 他		140,456	2				
	流動資產合計		3,482,774	59	3110	母公司股東權益		
1450	基金及投資				322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分別為300,000千股及236,904千股(附註十七)	2,369,044	40
14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8,311	-	3260	資本公積(附註十七)	187,217	3
14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196,395	4	32XX	庫藏股票交易	14,838	1
142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一)		20,000	-	3310	長期股權投資	202,055	4
14XX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二)		1,215,155	21	3350	資本公積合計	839,902	14
	基金及投資合計		1,439,861	25	3353	保留盈餘(附註十七)	133,033	2
1501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三及二十一)				33XX	法定盈餘公積	1,195,065	21
1521	土地		44,026	1	3450	未分配盈餘	2,168,000	37
1531	房屋及建築設備		220,714	4	3420	前三季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總純益	103,475	2
1551	機械設備		1,953,797	33	3430	保留盈餘合計	1,028	-
1681	運輸設備		18,047	-	35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1	什項設備		40,280	1	342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附註十七)		
15X9	成本合計		2,276,864	39	343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及十七)		
	減：累計折舊		1,849,945	32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	(10,129)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26,919	7	3510	庫藏股票—6,921千股(附註二及十七)	(154,617)	(3)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95,602	7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0,243)	(1)
			822,521	14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678,856	8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356	-	3610	少數股權	1,550	-
1800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680,406	80
1820	出租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51,856	1				
1860	存出保證金		857	-				
188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34,986	1				
18XX	其 他		25,269	-				
	其他資產合計		112,968	2				
1XXX	資產總計		\$ 5,861,48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861,48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鍾樂民

經理人：陳柏元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二及二十)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6,706,074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83,809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6,789,8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七及二十)		5,146,620 76
5910	營業毛利		1,643,263 24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732 -
6100	銷售費用		124,958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2,560 2
6000	合 計		280,250 4
6900	營業淨利		1,363,013 2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2,607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十二)		89,167 2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 七)		20,485 -
7160	兌換利益		15,914 -
7480	其他(附註二十)		64,987 1
7100	合 計		223,160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325 -
7570	存貨損失		1,33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十)		\$ 9,90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五)		38,185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五)		937 -
7880	其 他		1,103 -
7500	合 計		<u>56,788</u> <u>1</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1,529,385 23
8110	所得稅(附註二)		<u>334,916</u> <u>5</u>
9600XX	合併總純益		<u>\$ 1,194,469</u> <u>18</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195,065 18
9602	少數股權		(<u>596</u>) -
			<u>\$ 1,194,469</u> <u>18</u>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稅 前 稅 後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6.65</u> <u>\$ 5.2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6.62</u> <u>\$ 5.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鍾樂民

經理人：陳柏元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194,469
調整項目	
折 舊	75,98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08,362)
呆帳費用	14,743
存貨損失	1,338
處分投資利益	(21,702)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62,272
權益法評價長期投資配發之現金股利	64,639
資產減損損失	15,759
遞延所得稅	(8,642)
退 休 金	7,560
其 他	84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64,62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08,629)
其他應收款	2,045
存 貨	(82,450)
其他流動資產	(103,18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2,233
應付所得稅	(98,14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81,5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27,68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21,804)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3,460,036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30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9,139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795,00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662,0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3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0,957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 股款		651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0)
購置固定資產	(238,135)
其 他		<u>2</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0,11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19,638
發放現金股利	(1,080,14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價款		2,691
發放員工紅利	(36,242)
發放董監事酬勞	(13,074)
其 他	(<u>349)</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07,483)</u>
匯率影響數	(<u>52,788)</u>
現金淨減少金額	(32,478)
期初現金餘額		<u>1,147,186</u>
期末現金餘額		<u>\$ 1,114,708</u>
補充揭露資訊		
支付利息	\$	5,343
支付所得稅		441,703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價款		\$ 3,383,787
加：應收出售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列入其他應 收款）		<u>76,249</u>
收取現金		<u>\$ 3,460,036</u>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u>	<u>額</u>
固定資產增加	\$	240,162
應付設備款增加	(<u>2,027</u>)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u>238,135</u>
員工現金紅利總額	\$	42,490
應付員工紅利增加	(<u>6,248</u>)
支付現金	\$	<u>36,24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現金股利	\$	4,120
應付員工紅利		6,2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鍾樂民

經理人：陳柏元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

本公司主要係由中國鋼鐵公司（中鋼，對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持股約 29%）及其他法人股東於七十八年二月投資設立，並於八十二年五月開始營運，主要經營煤焦油蒸餾產品、輕油系列產品及焦碳系列產品之生產、加工及銷售，並從事相關上、下游產品之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七年十一月起奉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為 127 人。

本公司將具有控制能力之所有子公司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合併個體未變動），子公司之資料分述如下：

景裕國際公司（持股 100%），設立於八十八年八月，主係從事投資業務。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EGI；持股 100%），八十六年六月在開曼群島設立，主係從事大陸地區化學產品之買賣及委託代工業務。EGI 另轉投資 Fultech Co., Ltd.（持股 60%，八十年一月在香港設立），主係從事香港地區之買賣業務。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資訊詳附註十七。本公司與子公司間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上述交易往來金額及期末餘額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上述子公司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別為 1,192,701 千元及 102,760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及負債總額之 20% 及 9%；九十七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及純益分別為 867,685 千元及 26,328 千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及合併總純益之 13% 及 2%，係以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編製基礎。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本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首次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於首次公開時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 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總純益減少 59,616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26 元。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47
支票及活期存款	101,626
銀行定期存款	<u>1,012,635</u>
	<u>\$1,114,708</u>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新加坡（167 千美元）	\$ 5,382
香港（69 千美元及 20 千港幣）	<u>2,311</u>
	<u>\$ 7,693</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 136,795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50,209</u>
	187,004
評價調整	(<u>22,991</u>)
	<u>164,013</u>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665,660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66,679
可轉換公司債	10,150
連動債券	<u>26,233</u>
	768,722
評價調整	(<u>17,680</u>)
	<u>751,042</u>
	<u>\$ 915,055</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844</u>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以公平價值為基礎提供上項投資資訊予管理階層作績效評估。

本公司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主係因應外幣應收帳款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九十七年九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日	合約金額(千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	兌新台幣	97.10.14			USD2,000/NTD63,326

本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認列上述遠期外匯交易產生之金融負債評價損失為 937 千元。

九十七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為 61,335 千元，分別列入損益表營業外支出與營業成本(屬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 38,185 千元及 23,150 千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母公司－中鋼公司	\$ 55,629
聯屬公司－中國鋼鐵結構 公司（中鋼構）	13,694
其 他	<u>180</u>
	69,503
評價調整	<u>25,601</u>
	95,104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8,311</u>
	<u>\$ 86,793</u>

本公司為中鋼構之法人董事，將長期持有該公司股票，是以列為非流動資產項下。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u>到 期 日</u>	<u>利率(%)</u>	<u>金 額</u>
信用連結債	97.10.29~98.06.15	2.4~4.9	\$ 213,000
可贖回保單貼現基金	97.12.31	12	<u>10,416</u>
			<u>\$ 223,416</u>

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所購買之一年期到期可贖回保單貼現基金，於九十七年前三季認列減損損失 5,859 千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732,453
減：備抵呆帳	<u>50,595</u>
	<u>\$ 681,858</u>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期初餘額	\$ 44,958
減：本期實際沖銷	150
匯率影響數	8,956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14,743</u>
期末餘額	<u>\$ 50,595</u>

存 貨

製 成 品	\$ 118,331
在 製 品	30,836
原 料	7,228
物 料	38,861
商 品	<u>6,069</u>
	201,325
減：備抵存貨損失	<u>7,039</u>
	<u>\$ 194,286</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基金及股票

大成國際鋼鐵公司	\$ 100,000
國光生物科技公司	29,930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20,000
中加生物科技發展基金	15,124
聯訊參創業投資公司	10,000
中科創業投資公司	10,000
巧新科技工業公司	9,120
能元科技公司	2,172
旭揚創業投資公司	<u>49</u>
	<u>\$ 196,395</u>

上述普通股及基金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因此以成本衡量。

九十七年九月旭揚創業投資公司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651 千元。

九十七年六月本公司經評估認列中加生物科技發展基金減損損失 9,900 千元。

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於九十七年前三季處分東亞光電公司股票產生處分利益 957 千元。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於九十二年九月購買花旗商銀（原華僑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20,000 千元，到期日為九十八年九月，每半年收取利息，利率為台灣銀行及郵政總局一年期機動定存利率平均數加 1.2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金 額	股 權 (%)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資源公司（中聯，上 市公司）	<u>\$ 181,466</u>	6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40,379	6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532,348	9
鑫科材料公司（鑫科）	99,353	15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 (USID)	86,365	5
尚揚創業投資公司	59,460	6
高科磁技公司（高磁）	50,353	26
啟航創投公司	47,544	5
高瑞投資公司（高瑞）	32,947	40
弘全投資公司	21,872	45
昇利達投資公司	21,611	35
鼎大投資公司	20,902	30
立慶隆投資公司	15,186	35
開益科技產業公司（開益）	3,500	23
台安生物科技公司	<u>1,869</u>	5
	<u>1,033,689</u>	
	<u>\$ 1,215,155</u>	

九十七年前三季中聯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結果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是以按本公司持股比例區分經會計師核閱與未核閱之部分。

依九十七年九月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上述投資中聯股票之市價為 507,927 千元。

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於九十七年六月取得開益 23% 股權，投資金額為 3,500 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上述部份被投資公司持股與中鋼集團聯屬公司之持股合計達 20% 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列示如下：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中 聯	\$ 42,370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運 鴻	22,577
鑫 科	9,333
USID	8,268
高 磁	5,262
高 瑞	5,042
中聯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4,494
其 他	<u>11,016</u>
	<u>65,992</u>
	<u>\$108,362</u>

上述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淨額分別列入九十七年前三季損益表營業外收益 89,167 千元及其他營業收入 19,195 千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如下：

房屋及建築設備	\$ 106,118
機械設備	1,701,746
運輸設備	10,699
什項設備	<u>31,382</u>
	<u>\$ 1,849,945</u>

出租資產

出租予關係人—中鋼構	
土 地	\$ 32,058
房屋設備	<u>18,465</u>
	50,523
減：累計折舊	<u>18,465</u>
	<u>32,058</u>
出租予非關係人	
土 地	28,800
房屋設備	<u>18,466</u>
	47,266
減：累計折舊	12,352
累計減損	<u>15,116</u>
	<u>19,798</u>
	<u>\$ 51,856</u>

本公司出租予中鋼構公司者係坐落於台南官田之土地及房屋設備（參閱附註二十）。

本公司出租予非關係人者係坐落於高雄市新衙路之未使用舊辦公室。

短期借款

	年 利 率 (%)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2.71~3.8	\$ 74,843
短期借款	2.35~2.7	<u>250,000</u>
		<u>\$ 324,843</u>

應付費用

薪資及獎金	\$ 77,893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71,872
修護材料費	33,706
佣金費用	10,817
其他（主係保險費及專業服務費等）	<u>28,076</u>
	<u>\$222,364</u>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九十六年度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所撥充股本 134,601 千元，經以九十七年八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增資後實收股本增為 2,369,044 千元。

資本公積

依相關法令規定，各類資本公積有不同用途如下：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評價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庫藏股票交易產生者，除得彌補虧損外，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撥充股本，惟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盈餘（如有虧損，則為彌補虧損後之餘額）分配如下：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項公積餘額達實收資本額時為止。

就當年度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餘額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分派時董事、監察人酬勞為 1%、員工紅利為 6%（原為 3%~5%，已於九十七年六月股東會決議修改章程，自九十八年分配九十七年盈餘起適用）。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本公司股利政策，將參酌未來營運狀況，著眼於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當公司有可分配盈餘時，分配金額不低於 50%，其中分配之現金股利不低於 50%。

上項盈餘分配應提出於次年度之股東常會承認，並表達於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七年六月承認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5,05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321)	
現金股利	1,117,222	\$ 5.0
股票股利	111,722	0.5
董監事酬勞	13,074	
員工紅利—現金	42,490	
員工紅利—股票	22,879	
	<u>\$ 1,442,124</u>	<u>\$ 5.5</u>

九十七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5.4% 及 0.9%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

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依法令規定，本公司分配九十六年度盈餘時，就截至九十六年底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不含庫藏股票），迴轉或提列至足額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該減項金額若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將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變動如下：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長期股權 投資依持股 比例認列	合 計
期初餘額	\$26,459	\$ 168,863	\$ 195,32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519)	(65,843)	(71,362)
轉列損益項目	(20,485)	-	(20,485)
期末餘額	<u>\$ 455</u>	<u>\$ 103,020</u>	<u>\$ 103,475</u>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九十七年九月底之餘額係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外幣報表換算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如下：

期初餘額	(\$ 3,525)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項目	<u>4,553</u>
期末餘額	<u>\$ 1,028</u>

庫藏股票

此係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主係用以投資理財，按庫藏股票作會計處理。本公司依持有子公司股權比例計算庫藏股票股數變動內容如下（股數：千股）：

	期 股 數	初 餘 額	本 期 出 售	盈 轉 配 股 股 數	期 股 數	末 餘 額
九十七年前三季	6,621	\$ 155,321	30	330	6,921	\$ 154,617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揭露如下（股數：千股）：

	期		出		售		盈轉配股		期		末	
	股	數	帳面價值	股	數	售	價	股	數	帳面價值	市	價
九十七年前三季	6,621		\$172,044	30		\$ 2,691		330		6,921	\$171,265	\$424,92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分子－淨利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純益歸屬母公司部份	<u>\$1,528,812</u>		<u>\$1,195,065</u>	

分母－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236,904
減：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子 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6,941</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 均股數	229,963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員工分紅	<u>1,147</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 均股數	<u>231,110</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公平價值之資訊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915,055	\$ 915,0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86,793	86,79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流動	223,416	223,4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8,311	8,3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96,395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非流動	20,000	20,000
存出保證金	857	857
<u>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本國—預售遠期外匯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流動	844	844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本公司預售外匯交易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因持有期間甚短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是以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因無確定收付期間，是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u>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u>	<u>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u>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915,05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95,104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223,416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84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479,367 千元，金融負債為 324,843 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屬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為 32,607 千元，利息費用為 5,325 千元。

財務風險資訊

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債券型基金及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其基金淨資產價值或上市（櫃）公司股票變動將使投資之價值變動。倘若基金淨資產價值下降 0.1 元及

股價下降1元，將使本公司九十七年九月底持有上述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少10,102千元。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因是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及部份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九月底從事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商品，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市場利率提高1%，將使現金淨流入增加1,545千元。

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u>	<u>本</u>	<u>公</u>	<u>司</u>	<u>之</u>	<u>關</u>	<u>係</u>
中國鋼鐵公司				(中鋼)	母	公	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	本	公	司			董	事
中鼎工程公司				(中鼎)	本	公	司			監	察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中鋼構)	中	鋼	集	團		聯	屬
中龍鋼鐵公司				(中龍)	中	鋼	集	團		聯	屬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鋼保全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當年度交易

	金 額	佔淨額 %
進 貨		
中 鋼	\$ 3,362,046	76
其 他	681	-
	<u>\$ 3,362,727</u>	<u>76</u>
銷 貨		
中 橡	\$ 417,364	6
中 龍	306,638	5
其 他	14,627	-
	<u>\$ 738,629</u>	<u>11</u>
其他營業收入		
中 鋼	<u>\$ 54,993</u>	<u>66</u>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三月及九十三年四月與中鋼簽訂輕油及煤焦油之進貨合約，合約為期五年，到期雙方若無異議則自動展延，每次展延五年。購進煤焦油之計價方式係依據中鋼購煤成本及每月匯率決定，購進輕油則主要依據中油苯價格決定，上述進貨以開立即期信用狀方式交易；銷貨予中橡及中龍係分別依約定公式及成本加成計價，並採月結方式收款；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上述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租用土地及廠房

本公司與中鋼簽訂三項現有工廠用地之土地租賃合約，每年租金分別按申報地價總額百分之十及公告地價總額百分之六計算，合約分別為二十年（至九十九年十二月止），及五年（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止）；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九十七年前三季租金支出為 **4,973** 千元。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七月與中鋼續簽為期五年為一期之焦碳廠廠房租賃合約，九十七年一月續簽租期至一〇一年十二月。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九十七年前三季租金支出為 **1,680** 千元。

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上述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公用流體費及儲槽租金

本公司工廠位於中鋼廠區，生產所需之主要能源係由中鋼供應，本公司再依市場價格或成本加成方式計價並按月支付電費、廢水處理、廢氣處理、耗用蒸汽、煉焦爐氣等各項公用流體及儲槽租金等費用予中鋼，九十七年前三季上述費用為 **78,269** 千元。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此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租金收入

如附註十四所述，本公司與中鋼構訂定廠房及土地租用合約，租金每半年預收一次，九十七年前三季租金收入（列入營業外其他收入）為 **2,025** 千元。

技術服務費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起委請中鋼提供煤焦油工廠設備改善及碳、石墨材料相關物化性質評估等技術服務，九十七年前三季技術服務費為 **1,250** 千元。

其 他

本公司委託中鼎建造輕油廠工程總價 **33,000** 千元，價款係經雙方簽約議定，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列入未完工程 **26,162** 千元，尚未支付 **6,838** 千元。

期末餘額

	金 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中 橡	\$ 51,097	7
其 他	<u>29,850</u>	<u>4</u>
	<u>\$ 80,947</u>	<u>11</u>
其他應收款		
中 鋼	\$ 10,890	53
其 他	<u>704</u>	<u>3</u>
	<u>\$ 11,594</u>	<u>56</u>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 鋼	\$ 315,179	83
其 他	<u>2</u>	<u>-</u>
	<u>\$ 315,181</u>	<u>83</u>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重大承諾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 1,055,896 千元。

本公司九十六年六月本公司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定不動產買賣契約，購入座落於高雄市小港區之土地，合約總價 495,800 千元。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已支付簽約金 49,580 千元（列入未完工程），尚餘 446,220 千元預計於土壤及地下水檢測合格後支付，並辦理過戶。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簽訂之固定資產興建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 264,257 千元，尚未履約金額約為 88,839 千元。

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 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營收之比率(%)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 貨	\$ 43,658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付款 1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232,329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收款 3